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强维修资金专户银行专项服务

资金管理的通知

泾政办〔2022〕9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各相关银行：

为了加强对商品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维护商品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所有者的合法权益，推行择优选择维修资金专户银行的竞争机制，以公开竞争的方式选取服务能力强，增值水平高的专户银行，确定为维修资金专户服务银行。在提高维修资金增值收益的同时，由专户银行提供维修资金管理服务相配套的维修资金专户银行专项服务资金(以下简称：专项服务资金)。为巩固维修资金专户银行招标成果，规范专项服务资金使用，现就加强专项服务资金管理通知如下：

一、专项服务资金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维修资金主管部门在与中标专户银行签订维修资金专户银行服务合同后的30天内，由维修资金主管部门将专项服务资金缴入国库，以后每年的5月底前，收取当年的专项服务资金。

二、专项服务资金实行计划管理

明确专项服务资金的使用范围，并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上缴国库，支出编入部门支出预算。专项服务资金使用应当实行计划管理制度，维修资金主管部门按合同确定的年度专项服务资金作为收入来源，按照量入为出的原则编制年度使用计划，每年10月底前，编制下一年度的专项服务资金使用计划，并会同级财政部门确定。每年12月底前，将当年未列入使用计划以及虽列入当年计划但实际尚未支出的专项服务资金，作为维修资金已经枯竭的小区，应急维修专款使用。其中列入当年计划但实际尚未支出的专项服务资金确需继续使用的，编入下一年度使用计划。

三、规范专项服务资金使用管理

**（一）严格专项服务资金的使用范围。**专项服务资金必须用于与维修资金收支管理相关的支出，主要包括：相关办公场地、相关设备购置、第三方机构专业服务(检测鉴定、造价审核、项目监督、招标代理、会计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服务、对账单、维修资金卡、信息通讯、政策宣传、业务培训、课题调研、专项审计、专业会议、物业公司对共用设施设备承接查验及维护保养的水平考核等内容。

**（二）规范专项服务资金的使用管理。**购置设备参照政府采购相关制度执行。房屋渗漏、房屋结构等鉴定委托房屋安全鉴定机构进行。电梯维修鉴定或维修方案技术审查委托具有电梯鉴定资质的机构提供服务。对现有软件的升级开发及维护服务，15万元以下的原则上可指定由原软件开发单位提供，服务价格由维修资金主管部门与软件开发单位协商确定；新的软件开发及服务参照政府采购方式选定。承办各类会议，参照相关规定及标准执行。招标代理、造价审核、监理监督、会计服务的专业服务可采用年度包干或确定单个项目结算标准,通过公开招标等竞争方式选择有资质的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委托合同一年签订一次。

**（三）加强专项服务资金的核算审计。**每年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专项服务资金收支进行审计，维修资金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根据审计意见审核后，结余部分作为维修资金已经枯竭的小区应急维修专款使用。同时，维修资金主管部门应加强专项服务资金形成的资产管理，达到固定资产管理标准的资产，应按照固定资产的管理要求核算。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维修资金主管部门在开展专户银行招标工作时，执行本通知相关规定。

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